

头号书迷

Stephen King — Misery

美 | 斯蒂芬·金 柯清心一译

上海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头号书迷/(美)金著;柯清心译. —上海:上海文艺出版社,2013
(斯蒂芬·金小说系列)
ISBN 978-7-5321-5077-9

I. ①头… II. ①金… ②柯… III. ①长篇小说-美国-现代 IV. ①I712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3)第 225859 号

Stephen King
MISERY

Copyright © Stephen King, Tabitha King, and Arthur B. Greene, Trustee, 1987.
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Ralph M. Vicananza, LTD.
through Andrew Nurnberg Associates International Limited
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©
Shanghai 99 culture consulting Co., Ltd. 2013
All rights reserved.

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:09-2013-600

责任编辑:刘晶晶
选题策划:吴文娟 任 战
封面版型设定:聂永真
封面设计:董红红

头号书迷

[美]斯蒂芬·金 著
柯清心 译

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地址:上海绍兴路 74 号

电子信箱:csbcm@publicl.sta.net.cn

网址:www.slcm.com

总发行业经销 山东临沂新华印刷物流集团

开本 890×1240 1/32 印张 8.25 字数 249,000

2013 年 12 月第 1 版 2013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-7-5321-5077-9/1·3999 定价:28.00 元

非洲女神

Goddess

Africa

谨致斯蒂芬妮及吉姆·伦纳德，
个中原因心照不宣……哈？！

我想向三位医疗人员致谢,感谢他们提供我本书的实际素材。他们是助理医生拉斯·多尔、护士弗洛伦斯·多尔与医学博士兼精神病学医生珍妮特·奥德威。

跟往常一样,读者不特别注意之处,都有这三位人士的协助。读者若看到重大错误,必是因为笔者的不慎。

当然,拿威力这种药物并不存在,但确实有几种与拿威力相似、以可待因^①为基底的药物。可惜的是,医院的配药处和医疗诊所在药物看管和清点工作上,时有把关不够严密的情形。

本书之地点与人物纯属虚构。

S. K.

① 可待因是一种药物,用于镇痛、镇咳和催眠等。

目录

第一部	安妮	1
第二部	苦儿	79
第三部	保罗	169
第四部	女神	245

第一部

安妮

你在探索深渊时，深渊也在探索你。

尼采

1

呼噜呼呼

呼噜呼呼

嘻哈

即使在昏沉中,他还是不断地听到这些声音。

2

可是这些声音跟疼痛一样,有时也会消失淡去,接下来就只剩下一片昏沉。他记得有一大片墨黑,但那是在他陷入昏沉之前的事。这表示他的情况在进步吗?就像圣经里说的“神说要有光,就有了光(即使光的明暗不一),神看光是好的”等等之类的吗?那些声音是夹在黑暗中的吗?答案他一概不知,但是问这些问题有意义吗?他还是不知道。

他只知道一件事,他的疼痛被压在声音底下,夹在意识层与潜意识之间。

感觉上有好长一段时间,外边的世界就只剩下那些声音了(实际上时间确实拉得很长,因为他只能感觉到疼痛与昏沉这两件事而已)。他完全不知道自己是谁、置身何处,也全然不在乎。他好想死,可是混沌的痛楚却如夏日暴风般占据他所有的心思,他连自己想死都不知道。

时间一点一滴地过去了,他渐渐意识到自己也有不痛的时候,而且痛与不痛,会周而复始地循环。打从他渐次挣脱全然的黑暗,进入昏沉以后,最先想到的竟是一件与目前处境完全不相干的事——他想到里维尔海滩那根突起的残桩。小时候爸妈常带他去里维尔海滩,他总是坚持要爸妈把毯子铺在能让他看见桩子的地方。那残桩像怪兽的獠牙,半掩在沙中,他喜欢静静坐着,看海水慢慢涌上来,将残桩淹没。几小时后,三明治和土豆沙拉都吃光了,爸爸保温瓶里的饮料也喝得一滴不剩,妈妈表示该收拾东西回家时,残蚀的桩头就会又开始浮露出来——开始只是在涌浪之间乍隐乍现,然后便越露越多。等他们把垃圾统统塞进写着“维护海滩清洁”的大圆桶,等保罗的海滩玩具都收拾完毕,

（保罗是我的名字，我叫保罗，今晚妈妈会在我晒伤的皮肤上涂强生婴儿油，他头昏脑涨地想）

而且毯子也都折好了，桩子就差不多又整根露出来了，泡沫般的碎浪围绕着发黑黏滑的桩子。爸爸努力地跟他解释说，桩子的隐露是潮汐造成的，但他总认定是桩子本身的关系。潮水来了又去，残桩依旧在，只是有时看不见罢了。没有残桩，就没有潮汐。

这回忆在他脑中萦绕不去，像一只缓缓飞动的苍蝇，而且越来越清晰。他摸索着其中的含意，却一再被那些声音打断。

呼噜呼呼

一——切——都——是——红的

嘟噜呼呼

有时声音会停住，有时却是他自己停摆了。

他对这个当下，这个处于昏沉之外的当下，第一道清楚的记忆是他突然没办法吸气了。无所谓，其实也蛮好的，小事一桩；他挺能忍痛的，可是忍耐也得有个限度吧，如果他能死掉、不痛了，应该会挺开心的。

接着有张嘴盖到他嘴上，那对唇虽然又湿又硬，但绝对是女人的。女人用嘴对他灌气，气冲入他喉咙、灌进他肺里，接着女人的嘴唇往后移开，保罗第一次闻到她的味道。他在那股强灌到他体内的气息中闻到对方的气味，那是一股混杂着香草饼、巧克力冰淇淋、鸡汁酱及花生奶油糖的恶臭。保罗有种被强暴的感觉。

他听到有个声音在尖叫：“吸气，快呀！吸气，保罗！”

女人的嘴再度罩上来，臭气一股脑灌了进来，那恶气像尾随在地铁后、卷起一堆垃圾纸屑的冷风。接着嘴唇又往后移开了。保罗心想，我的妈呀，千万别再让恶臭钻进我鼻子里啦，可是他控制不了，天哪，好臭，真要命。

“吸气，妈的！”那个不知从何而来的声音拔尖喊道。保罗心想，我会努力吸气，求你别再灌气，别再碰我了。他努力想吸气，可是还没开始动作，对方的嘴唇又压了上来，那唇干涩死硬，简直跟盐渍的生肉一样。她用她的恶臭再次彻底地强暴保罗一次。

这一回女人把嘴唇移开后，保罗抵死不让她再灌气进来了。他用力将气堵回去，然后自己吸进一大口气，再吐出来，等待着胸膛跟以前一样，不用他帮忙，便能自行鼓胀。保罗发现胸口没动静时，又奋力吸一大口气。

等到终于恢复呼吸后，保罗迅速喘着气，拼命想将女人的气味从身上驱走。

平凡的空气啊，竟可以如此香甜。

保罗又陷入昏迷中了。他在昏沉前，听见女人喃喃地说：“好险！好险！”

还不够惊险哪，保罗心想。然后便睡着了。

他梦见那根残桩，梦中的残桩真实得伸手可及，可以用手触摸它墨绿色的裂缝。

当保罗又回到先前半昏半醒的状态时，总算把残桩跟眼前的处境串联起来了——那好像是很自然的事。原来他身上的痛楚并不是时有时无，他的梦就是在告诉他这件事。他的痛只是看起来去而复返而已，其实跟忽隐忽现的残桩一样，一直都在。当他陷入昏沉的云团而不再疼痛时，他默默称谢，但是他不会再受骗了——因为痛楚仍在，只是在伺机而动罢了。而且实际上，残桩不止一根，而是有两根；令他痛苦不堪的，正是那两根残桩。保罗在发现碎裂的残桩其实就是他自己的双腿之前，心里其实已经有底了。

不过他又昏沉了好长一段时间，才终于有办法张开那干得黏住的双唇，声音嘶哑地问坐在他床边、手里拿着书的女子：“我在哪里？”那本书的作者是保罗·谢尔登，他认出自己的名字，但并不讶异。

“科罗拉多州的塞温德。”听到保罗终于能发问了，女人答道：“我叫安妮·威尔克斯，我是——”

“我知道，”他说：“你是我的头号书迷。”

“没错，”她说着微微一笑：“我就是。”

3

一片漆黑，接着是痛楚与昏沉。然后他体认到，疼痛虽然不曾稍歇，有时却会钝化，那应该算是一种解脱吧。保罗第一个真实的记忆是：他快挂了，后来被女人的口臭强暴，硬将他拖回人间。

他的第二个真实记忆是：每隔一段时间，女人就会用手把某种像感冒胶囊的东西塞进他嘴里，可是因为没有水，所以胶囊会卡在喉头，溶化时极苦，味道有点像阿司匹林。如果能把那苦味吐掉就好了，可是保罗知道最好别那么做，因为就是那苦味将潮水引来，淹没残桩，

(残桩有两根残桩好吧有两根乖乖安静哟你知道就好了嘘安静了)
使残桩暂时遁形的。

这些事都相隔好长一段时间。后来疼痛渐渐不再去了又来,而是慢慢减退时(保罗心想,里维尔海滩的桩子一定也逐渐销蚀掉了,因为没有什么是永远的——幼时的他必然会嘲笑这种说法),外界的事物也冲撞得越来越频繁了,直到整个真实世界与各种回忆经验再次浮现为止。他是保罗·谢尔登,他只写两种类型的小说——好小说及畅销小说。他结过婚,也离过两次婚。他是个老烟枪(或者应该说在这之前是个老烟枪,不管“这”指的是什么)。他遭逢大难,不过小命还在。那片深灰色的云雾消散得越来越快了。虽然他的头号书迷还要隔一阵子才会把那架咧着嘴、露出狞笑、声如鸭叫、跟破铜烂铁无异的皇家打字机带过来,但保罗早在打字机出现之前,便知道自己身陷万劫不复的境地了。

4

保罗在亲眼看到安妮之前,心中早已勾勒出她的形象;在真正了解她之前,其实也已经了解她了——否则为何他会不自觉地把她想象成阴沉邪恶的女人?每次她进房间,保罗就想到哈格德^①小说中,非洲部落崇拜的那些神偶啦、石头啦,还有悲惨的厄运。

把安妮·威尔克斯跟《所罗门王的宝藏》里的非洲神偶联想在一起,真的很滑稽,却又恰如其分。安妮是个壮硕的女人,虽然她那件一成不变的灰色开襟羊毛衫下拱着一对臃肿的奶子,但身材实在毫无曲线可言——她没有浑圆的臀线;家居长裙下,连小腿的弧度都看不出来(安妮外出处理杂事时,会回房间换牛仔裤)。她身材胖壮,全身痴肥笨重,毫不灵巧。

更重要的是,保罗觉得这个女人冷漠严峻得令人毛骨悚然,仿佛她身上没有半条血管甚至内脏;好像她从头到脚就是一个坚硬的固体。保罗越来越觉得安妮的眼睛看起来虽然会动,却是画上去的,就如同那些挂在房里的肖像画一样,眼睛似乎会随着观看者移动。如果他两根手指比出V字,插进她的鼻孔里,搞不好会碰到硬邦邦的固体(如果还塞得进去

^① 亨利·赖德·哈格德(H. Rider Haggard, 1856—1925),英国作家,代表作为探险小说《所罗门王的宝藏》。

的话);就连她的灰羊毛衫、难看的家居裙,以及褪色的牛仔裤,也都是她那僵硬身体的一部分。保罗会觉得安妮像小说里的神偶一点也不奇怪,因为安妮跟神偶一样,只给人一种感觉:把人的不安慢慢转化成恐惧,并把其他的一切都夺走。

不对,等一等,这种说法有失公允。安妮其实还给了他别的,她给他药丸,给他将潮水引来淹去残桩的药丸。

那药丸就是潮水;安妮·威尔克斯是月亮的引力,将药丸像漂流物般引入他嘴里。她每六个小时为他送来两粒药,一开始保罗只能感觉安妮的两根手指插入他口中(尽管药非常苦,但保罗不久便学会用力对着探进来的手指吸吮了),后来保罗能张眼看到安妮穿着开襟衫、六条换来换去的裙子,腋下常夹着一本他的小说,进来帮他喂药。到了晚上,安妮会换上毛茸茸的粉红色长袍,脸上的乳液涂得油亮(保罗虽然没看到乳液瓶,却能轻易得知乳液的主要成分;那强烈的绵羊油味一闻即知),掌心放着药丸,在窗外那饼明月的照射下,将他从深沉的昏睡中摇醒。

过了一阵子——当保罗再也不能不管——之后,他终于明白安妮喂他吃什么了。那是一种加了强力镇静剂的止痛药,叫“拿威力”。安妮之所以很少帮他送便盆,一来是因为他只吃流质和胶质食物(之前他还坠在五里雾时,安妮曾帮他做静脉注射),二来拿威力常造成患者便秘。拿威力另一项较严重的副作用是造成过敏患者的呼吸抑制现象。保罗虽然已当了十八年的烟枪,却不是特别敏感的人;饶是如此,他的呼吸还是至少停止过一次(也许在昏迷中还发生过几次吧,但保罗都不记得了),那回安妮就是在帮他做嘴对嘴人工呼吸。或许那只是意外,但保罗不免怀疑,其实是因为安妮粗心大意,让他服药过量,差点害死他。安妮以为自己懂,其实并不清楚自己在做什么,而这只是安妮令他心惊肉跳的其中一项而已。

保罗从黑暗中挣脱出来后的十天内,搞清楚三件事情。第一,安妮·威尔克斯有一大堆拿威力(事实上,她手上有各种药品);其次,他对拿威力上瘾了。第三,安妮·威尔克斯是个危险的疯子。

黑暗之后是疼痛与昏胀;当安妮告诉他事情原委时,保罗渐渐想起坠

入黑暗前的事了。他一醒来，便跟所有从昏迷中苏醒的人一样，问安妮现在是何时、在何地，安妮说这儿是科罗拉多州的塞温德小镇，还说保罗的八本小说她至少都看过两遍，而她最爱的《苦儿》系列则读过四五回，也许六回了。她说真希望保罗能写快一点，她虽然检查过他皮夹里的身份证，但还是几乎无法相信，她的患者竟然真的就是大名鼎鼎的保罗·谢尔登。

“对了，我的皮夹呢？”他问。

“我已经帮你收好了。”她说，原有的笑容突然一敛，化为满脸的戒慎，保罗很不喜欢这样——像是在繁花遍布的夏日草原上，发现一道沟隙一样。“你以为我偷你皮夹里的东西吗？”

“不是，当然不是，只是——”只是我剩下的那半条命都在皮夹里啊，他心想。我在这房外的半条命，远离疼痛的半条命，远离时间、一如孩童口中拉展的粉色泡泡糖一样没完没了的那半条命啊。因为在服药前的一小时，在药送达之前，时间真的是漫无止境。

“只是什么，先生？”她执意问道，保罗警觉到安妮的脸越拉越长。刚才那道沟隙逐渐撑开了，她眉毛下仿佛发生地震。保罗可以听见风声在外头呼号，他突然想象安妮一把将他抬起，像粗麻袋似的将他扛到外头，然后丢弃在雪堆里。他会冻死，可是在死掉之前，会因腿痛而哀号不止。

“只是我老爸一向要我看紧自己的皮夹。”保罗很讶异自己可以说谎说得这么溜。他老爸能不看他就绝不多瞄一眼，而且就保罗记忆所及，老爸这辈子只给过他一次建议。十四岁生日那年，老爸拿了一个锡箔纸包的红魔牌保险套给他。“把这玩意儿放到你皮夹里，”罗杰·谢尔登说，“万一你在露天电影院里发情，记得在开始冲动和太冲动间的空当里，把这玩意儿套上去。这个世界已经有太多私生子啦，老子可不想看到你十六岁就当爸爸。”

保罗接着说：“大概是他千叮咛万嘱咐地要我看紧皮夹吧，这话已经烙在我心里了。如果我有冒犯你的地方，请多见谅。”

安妮放松下来，微微一笑，沟隙填上了，夏日的花朵再次愉快地点着头。他很想推推那朵微笑，却只触着一片黑暗。“我不会生气的，皮夹放在很安全的地方，等一等——我有东西要给你。”

安妮端了一碗热腾腾的汤来，汤上飘浮着蔬菜。保罗无法喝多，但已经比预期喝的多了。安妮似乎颇为开心，保罗喝汤时，她把发生的事告诉

他，保罗边听边回想，知道自己怎么会落到双腿伤残的下场也许不算坏事吧，但是那知道的过程实在令人心惊——仿佛他是故事或剧本里的人物一样，而且角色的遭遇不是平铺直叙地说出来，而是像小说一样充满了悬疑。

安妮开着她的四驱车到塞温德买饲料和一些杂物……顺便去威尔逊药店看看书——那差不多是两周前的星期三了。通常平装版新书会在周二送到。

“我当时正在想你呢。”她说着把汤舀进他嘴里，然后熟练地抓着餐巾一角帮他把汤汁拭净。“好巧喔，对不对？我以为《苦儿的孩子》平装版已经上架了，可惜没有。”

安妮说，当时暴风雪快来了，可是当天一直到中午，气象预告都还斩钉截铁地说暴风会往南折向新墨西哥和桑格雷-德克里斯托。

“是啊，”保罗回忆道，“他们说暴风会转向，所以我才会去那里。”他试着移动双腿，结果换来一阵剧痛，让他忍不住呻吟。

“别乱动，”安妮说，“保罗，你的腿要是痛起来，可止不住的……我两小时内不能再给你药了，我已经喂你吃了太多药。”

为什么我没有在医院里？保罗很想问，可是又不确定现在可以问，所以还是决定暂时别问。

“我去饲料店时，托尼·罗伯茨叫我最好在暴风雪抵达前赶回家，我说——”

“我们离塞温德多远？”他问。

“蛮远的。”她含糊其辞地说，眼光飘向窗口，二人一阵沉默，气氛诡谲。接着保罗被眼前的景象吓着了，他看到安妮脸上一片空茫；黑黝黝的沟隙横在高山的草原上，那里寸草不长，深不见底。女人的表情仿佛忘掉了自己的所有事情与经历，她不仅忘了自己正在描述一件事，连记忆本身似乎也都忘了。保罗曾经参观过精神病院——那是多年前他在为苦儿系列的《战栗游戏》找资料而去的。《战栗游戏》是构成他过去八年来主要收入来源的四部曲中的第一部——保罗看过这种表情……或者更确切地说，看过这种“面无表情”。这种表情有个专有名词，叫紧张症，但令保罗畏惧且更无以名状的是：在那瞬间，保罗以为安妮的心智跟她的肉体一样，变得坚硬如石、百箭不穿，且毫无通融余地了。

之后安妮的脸又慢慢转亮起来，心思似乎又流回来了。保罗发现“流”这个字并不恰当，安妮其实更像池子或潮汐造成的水滩一样，慢慢地注入水；她是在暖身。是的……她在暖身，像烤面包机或电毯等小家电在暖机一样。

“我跟托尼说，‘暴风雪会往南移。’”一开始安妮说得极慢，慢得近乎羸弱，然后渐渐以正常语调说话，并洋溢着一般对谈的轻快。不过现在保罗已经戒心大起，觉得她说的每件事都有点怪，有点不寻常。听安妮说话，很像在听一首走调的歌。

“可是他说‘暴风改变心意了。’

“‘惨了！’我说，‘我看最好上车回家。’

“‘可以的话，你最好留在镇上，威尔克斯小姐。’他说，‘收音机广播说，风雪会很大，而且大家都没准备。’

“‘可是我非回去不可——除了我之外，没人能帮忙喂牲口。离我最近的是雷德蒙，可是他们离这里好几英里，何况那家人不喜欢我。’”

说到最后，安妮机警地瞄了保罗一眼，看他没反应，她突然用汤匙敲起碗缘。

“吃完了吗？”

“是的，我饱了，谢谢，很好喝。你养了很多牲口吗？”

保罗在心中盘算，如果养了很多牲口，她就非得请人帮忙不可，至少得雇个人吧。“帮忙”是个行为用语，而且保罗发现安妮没有戴婚戒。

“不多。”她说，“六只蛋鸡，两头牛，还有苦儿。”

保罗眨眨眼。

她放声大笑：“你大概觉得我这人很逊吧，用你笔下的勇敢美女给母猪命名。可是她真的叫苦儿呀，我绝对没有冒犯的意思。”她想了一会儿又说，“苦儿很友善。”她皱起鼻子，一时间竟变成母猪，甚至连下巴都有几茎粗毛。她学猪叫道：“呼噜噜！呼噜噜！呵呵——噜噜噜！”

保罗睁大眼睛望着她。

安妮没理会，她的心思又飘走了，双眼无神地陷入沉思。床头灯在她瞳仁里闪了两下，除此外，安妮的眼中不见任何反光。

最后她终于开口，幽幽说道：“我开了约五英里路后，天开始下雪了。雪来得很急——这边只要一下雪，就会下很大。我打开车灯慢慢行驶，然